

辽宁北旺农牧股份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恒宇天泽泰山一号私募投资基金”，拟认购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期限6个月，年预期收益率为9.5%。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关系如下：自然人何芬系北京盈泰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在册股东)与北京盈泰财富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郭军爱担任北京盈泰财富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裁，同时，其亦持有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5%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批。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认购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基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不需要经过其他审批程序。

(四)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新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新领域。

二、交易对手的情况介绍

(一) 名称：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 营业执照号：110229017563390

(三) 法定代表人：郭军爱

(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五) 住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883 室

(六)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经济信息咨询（不含心理咨询）；技术服务；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七)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存在

(八) 关联关系说明：自然人何芬系北京盈泰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在册股东）与北京盈泰财富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郭军爱担任北京盈泰财富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裁，同时，其亦持有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自有现金。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恒宇天泽泰山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运作方式：定期开放

存续期限：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 10 年。根据基金运作实际情况，管理人可提前结束；合同期满前 1 个月，经投资人、管理人及托管人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的延期协议。

初始销售面值：人民币 1.000 元

投资单元的预期年化收益率：

	A 类：3 个月	B 类：6 个月	C 类：9 个月	D 类：12 个月
100 万 ≤ 参与 份额 < 300 万	9%	9%	9%	9.5%
300 万 ≤ 参与 份额	9.5%	9.5%	9.5%	10%

基金管理人：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目标：本基金力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利用资本市场多种金融工具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委托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此次公司认购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恒宇天泽泰山一号私募投资基金，认购类别为B类，与其他投资人申购该投资基金的交易条件是同等的，即按照《恒宇天泽泰山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条款执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可能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基金合同。

辽宁北旺农牧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